



秋天，是一个诗意灵动的季节，自古以来就是文人墨客笔下的素材。走进秋天，就像进入童话世界，落叶飘零的盛大、一池枯荷的禅意、一抹天空的明净，是绚烂，更是温润。而苏轼笔下的秋天，一步一景，句句诗意。

苏轼笔下的秋，有“荷尽已无擎雨盖，菊残犹有傲霜枝”的景致。那残荷虽已失去了夏日的亭亭玉立，却依旧以一种坚韧的姿态，展现着生命的不屈。

荷叶凋零，宛如岁月的痕迹，记录着曾经的繁华与风雨。而那傲霜的菊花，在秋风中绽放着最后的绚烂，它的顽强与坚持，恰似苏轼在人生坎坷中始终保持的乐观豁达。

漫步在这样的秋景中，仿佛能看到苏轼悠然自得的身影，他以一颗敏锐的心，捕捉着大自然中这些细微而又深刻的变化，将人生的哲理融入其中。

“明月几时有？把酒问青天。不知天上宫阙，今夕是何年。我欲乘风归去，又恐琼

楼玉宇，高处不胜寒。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间。”这首《水调歌头·明月几时有》虽未直接描绘秋景，却在中秋的月色中，蕴含着浓浓的秋意。那一轮高悬的明月，照亮了人间的团圆与离别，也照亮了苏轼内心深处的思念与感慨。

在这清冷的秋夜，他把酒问月，思考着人生的无常与宇宙的奥秘。那月光下翩翩起舞的身影，是他对生活的热爱与执着，即使身处逆境，也能在这美好的秋夜中找到一丝慰藉。

“世事一场大梦，人生几度秋凉。夜来风叶已鸣廊。看取眉头鬓上。酒贱常愁客少，月明多被云妨。中秋谁与共孤光。把盏凄然北望。”《西江月·世事一场大梦》中的秋，充满了人生的沧桑与感慨。秋风萧瑟，吹打着廊前的树叶，发出阵阵鸣响，如同人生中的坎坷与挫折。苏轼看着自己眉头的皱纹和鬓边的白发，感叹着时光的流逝和世事的无常。

在这凉爽的秋意中，他借酒消愁，却又因客少而感到孤独。那被云遮挡的明月，恰似他在仕途上遭遇的种种阻碍。然而，他依然在中秋之夜，举起酒杯，向北遥望，心中怀着对远方的思念和对未来的期许。

“霜降水痕收。浅碧鳞鳞露远洲。酒力渐消风力软，飐飐。破帽多情却恋头。”这词描绘出霜降时节独特景象，让人不禁心生诸多感悟。

霜降，是秋季的最后一个节气，仿佛是大自然奏响的一曲换季的乐章。水痕渐收，河水变得浅且清澈，露出远处的沙洲，那浅浅的碧色波光粼粼，给人一种宁静而悠远的感觉。这让我想到时光的流转，如同河水的涨落，不经意间，季节已悄然变换，我们在岁月的长河中，是否也能如这远洲一般，在历经风雨后依然静静地展现自己的风貌？

“酒力渐消风力软，飐飐。”酒后的微醺渐渐散去，微风轻轻吹拂，带着丝丝凉意。

人生何尝不是如此，激情与热烈过后，总会回归平淡与冷静。我们在生活的喧嚣中，享受过热闹与狂欢，也会迎来平静的时刻，这时更能体会到内心的真实感受，那飐飐的风声，像是在耳边低语，提醒我们珍惜当下的宁静，思考生活的真谛。

苏轼诗词里的秋天，是自然的秋，更是人生的秋。它有凋零的凄美，有明月的清辉，有思念的深沉，更有豁达的情怀。在他的笔下，秋天不再仅仅是一个季节，而是一种心境，一种对生活的感悟和对生命的敬畏。

“人生缘何少快乐，只因未读苏东坡。”我们在这秋韵中，仿佛能与苏轼一同穿越时空，感受他的喜怒哀乐，领悟人生的真谛。在这充满诗意的秋天，怀揣着苏轼的那份豁达与坚韧，继续前行。

（徐宏敏：读苏轼诗文，写人生文章。现做自媒体。）

03

眉山日報



2024年11月16日

星期六

新闻热线: 38166899

眉山网: http://www.mshw.net



(第65期)

主编 向哲 编辑 万君
美编 杨千一 校对 肖倩

苏学苏韵

读东坡《咏足》词

□四川成都 奉友湘

近日读一文，说东坡先生一首描写女人身体的词，认为其缺乏对女性的尊重。确实如此吗？

我们先来读一读东坡先生的《菩萨蛮·咏足》：

涂香莫惜莲承步。
长愁罗袜凌波去。
只见舞回风，都无行处踪。
偷穿宫样稳，并立双趺困。
纤妙说应难，须从掌上看。

该文作者的解读：开篇两句，苏轼便以极富画面感的语言，勾勒出一幅女子轻盈行走的画面。她脚下的莲花香气四溢，每一步都似乎踏着轻盈的舞步，而那薄薄的罗袜，仿佛能让人联想到古代神话中洛神凌波微步的仙姿。三、四句进一步强调了女子行走时的轻盈与神秘。她的身影如同风中舞动的精灵，转瞬即逝，留下的是无尽的遐想与回味。五、六句则透露出女子对美的追求与牺牲：她偷偷模仿宫廷中的样式，穿上精致的鞋子，却因长时间的站立或行走感到双脚疲惫。最后两句，苏轼将女子的足部之美推向极致，认为这种细腻与精妙，难以用语言来形容，惟有亲手触摸，方能体会到其美妙之处。这样的描述，既是对女性身体美的赞美，也是对美之难以言喻的深刻感悟。古人读了，或许会因为词中大胆的描述而感到脸红；而现代人，在审美观念更加开放的同时，也往往因词中过于直白的表现手法而直叱“恶趣”，认为其缺乏对女性的尊重。

而笔者认为，问题的焦点在于对这首词最后两句的理解。东坡先生“须从掌上看”这句词真是这么直白的意思吗？

东坡先生是一位极爱用典的人，往往一首词要用许多典故。这最后一句中的“掌上”实际上是一个著名的典故，是指东汉成帝皇后赵飞燕能作掌上之舞。

东汉成帝时，其姐姐阳阿公主家有一位舞女叫赵宜主，面目姣好，舞姿轻盈。人们见她身轻如燕，便称她赵飞燕。成帝在姐姐府上欣赏过她的舞蹈后，日日思念不已。后来便向阳阿公主索要飞燕，先封为婕妤，后立为皇后。成帝为了取悦她，在皇宫里的太液池上建造了一艘宫殿般华丽的御船“合宫舟”，常常在上面宴饮歌舞。一日盛宴之时，赵飞燕穿着云英紫裙，碧琼轻绡，一边歌《归风送远》之曲，一边翩翩起舞。侍郎冯无已遵成帝之命吹笙伴奏。不想一阵大风刮来，身体轻盈的赵飞燕险些被风吹跑。冯无已奉命救护，双手抓住皇后的双踝。身体腾空的赵飞燕兴致不减，乘风而舞，飘飘欲仙，令成帝大悦。于是，历史上便留下赵飞燕能

作掌上之舞的千古佳话。

明白了这个典故，对东坡先生“纤妙说应难”“须从掌上看”这两句就不难理解了：即便美女的足履得难以言说的纤妙，但她能像赵飞燕一样作掌上之舞吗？这实际上是对缠足这一陋习的批判，是警醒人们对缠足恶俗的反思。这最后一句才是东坡先生在词中要表达的主题。看似欣赏，恰是抨击。本词前半阙看起来是对美女美足的赞美，实际上是为后面的反戈一击作铺垫。后半阙完全就是同情甚至直斥缠足带给女性的痛苦，讽刺那些赞赏、欣赏“三寸金莲”的恶趣。我们所欣赏到的所谓美，都是建立在女性痛苦缠足上的。因此，东坡先生此词主题是反恶俗，反低级趣味。可惜，许多人根本没有读懂东坡这首词，反而指责东坡“恶趣”。东坡先生明明说的是“掌上舞”的故事，他们却要理解成其他。

其实，东坡先生对女性历来是非常尊重的。他的母亲程夫人和三位妻妾，都是东坡先生的最爱，无论脚大脚小，他都不会在意。在实际生活中，人们也会感受到缠脚给女性带来的伤害。但当时世俗如此，东坡先生个人无法改变。他只能在词里借欣赏之意，反讽那种痴迷小脚的恶趣，抨击缠脚的遗害无穷。

东坡先生是一个非常有爱心的，他善良处世，仇视陋习。他在密州时，两年内救了40多名弃婴。他九死一生之余到黄州后，听朋友说黄州、鄂州、岳州百姓有一种恶习：每家只养两儿一女，超生的婴儿一律溺杀。此种风俗对女婴更是残忍。试想，倘若某家一直生女儿，除了长女得活之外，有多少女婴生下来就是死呀！因此，当地男女比例失调，男子娶妻困难。东坡先生听得这事，义愤填膺。他立马给老朋友鄂州知州朱寿昌写信，请他出面革除这种可恶的习俗。他自己在黄州也行动起来，在朋友圈里发起成立了一个拯救溺婴的团体，带头捐出10贯钱，并向一些富户募捐。他争取一年至少要挽救100个溺婴的生命。他的这一善举在当地留下了深远的影响。

因此，我个人认为，以东坡先生对女性的尊重，对女婴的怜爱，对苍生的敬畏，对自然的热爱，是绝对不可能欣赏那种缠足后的病态美的。

（奉友湘，高级编辑，四川省作协会员。历任四川日报首席编辑、华西都市报常务副总编、金融投资报兼人力资源报总编辑、消费质量报总编辑、四川农村日报总编辑。著作有《远离危机》《机会是种出来的》《交子》《蜀女皇后》《蜀王全传》《苏母纪》等。）

苏轼词《定风波·莫听穿林打叶声》

四川眉山 周欠长 书

追寻三苏

他愿娶 我愿嫁

□四川成都 田海燕

眉山三苏祠，我从小就常去，像串门走亲戚，如今更是如此。成都离眉山近，特别是交通发达的现在，很快就可到达。三苏中的苏轼，就像是邻居大哥、邻居大叔、邻居大爷，他的初恋，他的母亲程夫人，他的诗词文章，他的三位妻妾，他的政治沉浮，他的烟火美食，他生命的终点，甚至连他的隐私传闻我都略知一二……苏轼，更多人称苏东坡，或昵称东坡，显得亲近，有人情味，在眉山老家有“东坡区”“东坡初恋地”“东坡故里”这样的称谓。尽管“东坡居士”的号是“乌台诗案”后被贬黄州时取的，但世人偏爱“东坡”。

对我来说，“东坡”更显亲切，因为我现在居住的地方叫苏坡街道（位于成都市青羊区），据说因苏东坡路经此地讲学而得名。又据出土的汉碑记载，今苏坡桥一带古为“黑窑街”，当时，此地住的多数为烧窑工。因清水河上无桥，窑工和居民每日必须涉水而过。东坡先生看到老百姓过河很困难，就筹钱为民众修了一座桥。老百姓为了纪念他，给桥取名“苏坡桥”。东坡爱修桥，在杭州任知府时又修建了苏公堤，贬至惠州，捐助修桥二座。我不知道修苏坡桥在先还是在后，不论是桥还是堤都是惠民之举。

苏坡桥为五墩青石大桥，历代均曾维修。古苏坡桥有副对联：听长公当年曾吟大江东去，愿吾辈今朝齐作砥柱中流。苏坡镇曾属温江县，镇上

陆续建有苏坡亭、苏坡公园、苏坡图书馆等纪念性建筑。但这些建筑随着岁月的风雨先后消失，1912年编写的温江县志，还载有前人咏苏坡桥诗：“客去亭何在，桥空水长流；可怜歌咏地，犹带宋时秋。”令人唏嘘不已。

古时的苏坡桥已不复存在，但名字保留了下来，即苏坡街道。成都西三环上的苏坡立交桥，已然是我来来往往的路。每当经过苏坡立交桥时，就知道离家不远了。还有新修的苏坡公园，是我常散步的地方，虽然不大，却清静雅致，特别是人少时，那份独享之美，那份独有的东坡气息，只可意会不可言传。

我从小就背诵东坡先生的诗词，常常和爱好者们比赛谁背得准背得多，还用粉笔在地上默写他的《水调歌头·明月几时有》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等，豪放与婉约，哲理与自然，于他就是手到擒来、一挥而就，一座文学高峰，我等只能仰视。

东坡大哥还是个“吃货”，从大雅到大俗，他也是转换自如。东坡肘子就是他发明的，这道名菜与他被贬官谪居黄州有关。北宋元丰三年，苏轼贬黄州，降职团练副使，俸禄减半，一家十余口日子难熬，不得不精打细算。据说他把每月的俸禄分为30份，每日取一份交给夫人王闰之安排一日三餐。王闰之是持家好手，还能再节余三瓜两枣，节余的小钱仍然交还丈夫。苏轼就把这些

小钱放进罐子里，有客来访时就有酒钱了。好友马正卿专程从扬州来看望苏轼，看到“先生穷到骨”的生活，就找到昔日同窗、黄州太守徐君猷帮忙。可太守也没有多余的钱救济，再说即便他掏钱，一是苏轼肯定不接受，二是只能救一时之急，不是长久之计。两人最终商定，将黄州城东临泉亭下过去驻兵的五亩荒地拨给苏轼开垦耕种，以解其燃眉之急。

苏轼对能得到这片荒地甚是欣慰，带领家人种粮种菜，还建了“雪堂”，悠然自得地过起了农耕生活，新号“东坡居士”也随之诞生。之后苏东坡的名头似乎比苏轼响亮，世人几乎都称苏轼为苏东坡了。他和妻子王闰之共同研制的一道美食，冠名东坡肘子，最后成了四川名菜流传至今。我们的邻居东坡大哥，看得透彻，想得明白，不论环境如何变化，不论生与死，吾心依旧。因此东坡先生几起几落，仍然有万世流芳的诗、词、文、书、画之高峰作品，成为我们宝贵的文化财富。

那天，在青神中岩寺，在东坡和王弗约会的地方，看着他俩的雕像，我瞬间泪目了：“十年生死两茫茫，不思量，自难忘。千里孤坟，无处话凄凉……”他把生死离别、天人永隔的悲凉绝望，无限思念、无边缅怀的心境写到了极致。不论古人还是今人，读到此词，都会情不自禁地感同身受，想起自己逝去的最亲最爱的

人。

傍晚，夕阳金灿灿地照在岷江上，我们坐在诗仙李白出川的水路边，吃着烤全羊，喝着啤酒，看着江水缓缓流淌，吹着渐冷的风。沧海桑田，山川依旧，人间几多欢笑几多愁。盘中菜，杯中酒，一口唐宋，一啖千年，“今夕是何年”。

东坡先生除才华外，人格魅力也是光芒四射，3位女子愿意生死相随，不论天涯海角。她们是原配王弗、续妻王闰之、不要名分的红颜知己王朝云。除她们外，还有许多当代女性也表达了对苏东坡的爱慕和崇拜，有人做了好多期苏东坡的视频，饱含深情的语调和毫无掩饰的仰慕与爱意，在笑谈和泪水中流露无遗，称他为“中国文化史上最可爱的灵魂”。还有不少女作家在文中也表露了这种心仪之情，那就是：若穿越至宋朝，若东坡愿意娶，我就愿意嫁。如果你问我，我的回答亦是：他愿娶，我愿嫁，诗酒趁年华！

（田海燕，四川省作家协会会员，四川红星作协散文专委会委员，四川文艺传播促进会常务副秘书长、女散文作家创作中心执行主任，《女散文作家》微刊主编。作品刊发于《人民日报》《散文》《四川文学》《四川日报》《羊城晚报》《格调》等报刊；获得中国新闻奖、四川省新闻奖、四川日报文学奖等。出版长篇小说《走着走着 天涯不再是远方》等。）